

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

「學習歷程中央資料庫釋出資料(檔案)查看及校系(組)學程上傳檔案勾選清單**預擬練習版**」使用須知

- 一、**練習版**系統開放期間：111 年 4 月 11 日(星期一)10:00 起至 4 月 21 日(星期四)21:00 止。每日系統開放時間為 08:00~21:00。
- 二、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申請生，請進入本委員會「校系(組)學程上傳檔案勾選清單**預擬練習版**」，使用「學測應試號碼」、「身分證字號」、「上傳密碼」登入練習版系統，進行檔案檢視及上傳流程演練。
 - ◇ 練習版之上傳密碼，請一律輸入申請生之「出生年月日」共 7 碼，如 0930701。
- 三、同意釋出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至本委員會之申請生，請於練習版系統**檢視**本委員會所取得之**一~四學期**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(含修課紀錄、課程學習成果及多元表現)。
 - ◇ 如有疑義者，須於 111 年 4 月 21 日(星期四)21:00 前，申請生向就讀學校提出疑義申請。逾期或未依本簡章規定提出疑義申請者，視同確認中央資料庫學習歷程檔案，概不受理複查及申訴。
 - ◇ 申請生「第五學期修課紀錄」及「第五~六學期課程學習成果、多元表現」另於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期間 111 年 5 月 5 日起至 5 月 12 日登入正式版系統檢視。
- 四、**練習版**系統不會記錄或暫存任何操作過程，僅提供熟悉介面功能及系統操作程序。如登出或關閉系統頁面，系統內資料即清空，再次登入須從步驟一開始重新操作。過程中所上傳(勾選)之檔案，並不會儲存於系統。
- 五、使用系統時，請勿閒置超過 20 分鐘，閒置逾時，系統將自動登出。
- 六、建議申請生請勿使用手機或平板電腦登入系統，避免畫面資訊閱覽不完全漏登資料而影響權益。請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開啟本招生系統。
- 七、「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系統」操作手冊、操作教學影音連結，已置於本招生委員會網站「下載專區」，供申請生參閱。
- 八、有關資格審查暨學習歷程備審資料上傳相關規定，請參閱 111 學年度四技申請入學招生簡章。

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
網站

111 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
年制申請入學網站

